



第六十四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111(a)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进行其他选举

选举七个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成员

秘书长的说明

1.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8(LX) 号决议和大会第 42/450 号决定，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成员由理事会提名，大会选举产生。
2. 2009 年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任期至所标示年份的 12 月 31 日届满)：¹ 阿根廷(2011 年)；亚美尼亚(2011 年)；孟加拉国(2010 年)；白俄罗斯(2011 年)；巴西(2011 年)；中非共和国(2011 年)；中国(2010 年)；科摩罗(2009 年)；古巴(2011 年)；法国(2009 年)；几内亚(2011 年)；海地(2009 年)；印度(2011 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2011 年)；以色列(2009 年)；意大利(2011 年)；牙买加(2010 年)；哈萨克斯坦(2011 年)；肯尼亚(2010 年)；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2010 年)；尼日尔(2010 年)；尼日利亚(2011 年)；巴基斯坦(2011 年)；大韩民国(2010 年)；俄罗斯联邦(2009 年)；南非(2011 年)；西班牙(2011 年)；乌克兰(2011 年)；乌拉圭(2011 年)；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2009 年)和津巴布韦(2009 年)。
3. 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须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提名，选举成员七名，以填补下列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成员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任满后出现的空缺：科摩罗、法国、海地、以色列、俄罗斯联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津巴布韦。
4. 依照大会第 42/450 号决定的规定，空缺将按以下方式填补：

* A/64/150。

¹ 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有四个空缺，成员任期将于当选之日开始。其中三位的任期将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届满，而另一位任期将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届满。



- (a) 非洲国家成员二名；
- (b) 东欧国家成员一名；
- (c)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成员二名；
- (d) 西欧和其他国家成员二名。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第 2009/201C 和第 2009/201D 号决定中提名下列六个会员国，供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选举，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从 2010 年 1 月 1 日开始：科摩罗、海地、以色列、纳米比亚、俄罗斯联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6. 被提名会员国的地域分配情况如下：

- (a) 非洲国家(二个空缺)：科摩罗和纳米比亚；
- (b) 东欧国家(一个空缺)：俄罗斯联邦；
- (c)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二个空缺)：海地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d) 西欧和其他国家(二个空缺)：以色列。²

² 理事会决定推迟提名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的一名成员供大会选举，其任期三年，自 2010 年 1 月 1 日开始(第 2009/201 D 号决定)。